

证券代码：002077

证券简称：大港股份

公告代码：2016-011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中科大港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江苏中科大港激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科大港”）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收到江苏省科学技术厅、江苏省财政厅、江苏省国家税务局、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：GR201532001308，发证日期为 2015 年 10 月 10 日，有效期为三年。

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大港目前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%。根据国家政策有关规定，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合格当年起三年内，按 15%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。最终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大港是否享受 15%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，以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备案为准。此次证书的获得将对中科大港及公司产生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八日